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四、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9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长春燃气/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春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angchun Ga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志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志宇	赵勇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421 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 421 号
电话	0431-85954448	0431-85954383
传真	0431-85954665	0431-85954665
电子信箱	dzhy1220@163.com	Ccrq_zy@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ccrq.com.cn
电子信箱	changchungas@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燃气	600333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楠 李旭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896,089,675.28	1,796,739,862.83	5.53	1,562,396,998.0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856,400,356.77	1,764,321,917.43	5.22	1,538,059,345.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569,642.66	24,492,620.54	-502.45	16,429,10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293,633.81	-19,300,279.96	不适用	-59,463,69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84,870.30	241,467,445.07	-40.50	48,241,703.24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 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8,590,287.25	2,115,587,356.69	-4.58	2,124,216,832.31
总资产	6,060,953,179.57	5,779,509,049.44	4.87	5,600,904,266.4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4	-5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4	-500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03	不适用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7	1.16	减少5.93个百分点	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0.91	减少4.72个百分点	-2.8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二)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66,586,826.41	238,488,184.28	341,463,883.59	649,550,78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72,399.28	-92,540,416.62	-16,714,879.11	22,358,05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15,940.64	-103,046,024.94	-22,186,691.95	24,655,02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42,829.13	-18,198,351.80	34,112,166.16	204,713,885.0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95	25,118,247.43	62,582,136.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27,206.40	31,925,973.09	52,038,927.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9,078.71	671,517.39	-9,708,991.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2,367.43	13,859,098.97	27,500,12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856.06	63,738.44	1,519,146.64
合计	17,723,991.15	43,792,900.50	75,892,800.8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在公司党委、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公司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克服不利因素影响，较为圆满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相比于 2021 年在安全、服务、品质等方面均有较明显提升。

1、深耕燃气主业，扩大营收规模

2022 年开栓供气用户 5.3 万户，燃气用户达到 174.5 万户，天然气年销气量 5.2 亿立方米，较上年增长 3.2%，全年实现业务收入 18.96 亿元，较上年增长 5.53%。因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利润指标未完成年初计划目标。

2、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高效平稳运行

公司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管理水平提升明显，全年无责任事故，主动巡出率达 100%，

改造旧管网 33.5 公里，完成客户端阀管改造 15.1 万户。应急演练实战化，得到政府及社会各方的肯定，荣获安全生产工作先进集体。

3、多方协调天然气供应渠道，争取低成本采购

2022 年初俄乌冲突推高国际能源价格，全年天然气价格始终居高不下，公司采购部门积极与上游沟通，开辟新的气源供应单位来保障天然气供应，申请协调增加合同内气量，最大限度减少平台竞拍购气，缓解成本上升的压力。

4、利用相关政策争取政策资金支持

本年度争取燃气设施改造资金 1,891 万元，减少了公司的改造支出。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城市燃气行业无论从国际化都市的能源供应角度，还是国内北、上、广、深等一线城市的城市燃气发展角度来看，作为城市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城市燃气在城市能源方面长时间内仍是不可替代的。

2022 年中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约 3,800 亿立方米，增长率约 2%。分行业看，城市燃气用气需求稳健增长，居民生活、采暖用气是主要增长动力。气电增速放缓，主要是全社会用电量增速有所放缓、去年同期基数较高、水电及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较快增长。工业用气增速放缓，主要是国际进口现货 LNG 价格高企提高资源增供的边际成本，高气价挤出部分高耗能及低端产业用气需求。化工化肥用气保持平稳。

未来中国城市人口仍将在一定时期内快速增加，城市天然气用气人口的基数将持续上行。中国目前城市管道燃气使用率约仅为 30% 左右，较发达国家乃至东南沿海一线城市 80-90% 的管道燃气使用率尚有巨大的提升空间。中国城市燃气消费领域发展前景广阔。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 2000 年上市，作为国内最早的城市燃气行业上市公司，具有燃气、工程、设计、监理和综合能源等完整产业链经营优势。

2022 年公司特许经营区域内的城市管道天然气使用率仍有进一步增长的空间。城市发展每年居民接驳户数是相对固定的，近几年大约为每年 5 万户左右，而商业用户的“液改气”工作仍有一定空间。

按照城市燃气行业用气结构普遍分类方法，城市燃气包括居民生活用气、商服用气和交通用气，从非居民用气结构角度，公司用气结构完全可以满足居民、商业用气调峰需要，即使在经济下行期间，公司供气业务也可满足 170 余万户居民和商业高峰用气需求，但与国内天然气整体结构比较，公司仍需要加大工业用气结构占比。

（二）新公布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政策对所处行业的重大影响

1、国家级燃气行业文件

（1）《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

2021 年 6 月 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了《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暂行）》，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8 年。用于制定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的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其他市场主体经营的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天然气管道原则上按照国家管网集团价格执行。

（2）《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暂行）》

2021 年 6 月 7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了《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暂行）》，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有效期 8 年。用于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行为。所称天然气管道，是指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天然气管道。

（3）《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实施办法》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住建部发布了《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实施办法》，2022 年 2 月 1 日正式实施。城市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企事业单位公开信息，应当以清单方式细化并明确列出信息内容及时限要求，并根据实际情况动态调整。在确定公开信息时，重点包含下列内容：（一）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用水、用气、用热等办事服务信息；（二）对

营商环境影响较大的信息；（三）直接关系服务对象切身利益的信息；（四）事关生产安全和消费者人身财产安全的信息；（五）社会舆论关注度高、反映问题较多的信息；（六）其他应当公开的重要信息。公开内容原则上以长期公开为主，如果涉及公示等阶段性公开的内容，应当予以区分并作出专门规定。重点公开下列信息：（一）企事业单位概况。主要包括：企事业单位性质、规模、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办公地址、营业场所、联系方式、相关服务等信息，企事业单位领导姓名，企事业单位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能等。（二）服务信息。城市供气行业：（1）燃气销售价格，维修及相关服务价格标准，有关收费依据；（2）用气申请、过户、销户等服务项目办事指南；（3）供气服务范围，燃气缴费、维修及相关服务办理程序、线上线下办理渠道、时限、网点设置、服务标准、服务承诺和便民措施；（4）计划类施工停气及恢复供气信息、安全检查计划及抄表计划信息；（5）燃气质量、燃气及燃气设施使用常识和安全风险、隐患信息；（6）咨询服务电话、报修和监督投诉电话。

（4）《关于完善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站气化服务定价机制的指导意见》

2022 年 5 月 20 日，国家发改委印发《关于完善进口液化天然气接收站气化服务定价机制的指导意见》，气化服务价格是指接收站向用户提供将液化天然气进行气化处理及相关必要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包括液化天然气接卸、临时存储、气化等相关费用。

（5）《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2022 年 6 月 10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2025 年底前，基本完成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任务。具体包括：燃气管道和设施。

（1）市政管道与庭院管道。全部灰口铸铁管道；不满足安全运行要求的球墨铸铁管道；运行年限满 20 年，经评估存在安全隐患的钢质管道、聚乙烯（PE）管道；运行年限不足 20 年，存在安全隐患，经评估无法通过落实管控措施保障安全的钢质管道、聚乙烯（PE）管道；存在被建构筑物占压等风险的管道。（2）立管（含引入管、水平干管）。运行年限满 20 年，经评估存在安全隐患的立管；运行年限不足 20 年，存在安全隐患，经评估无法通过落实管控措施保障安全的立管。

（3）厂站和设施。存在超设计运行年限、安全间距不足、临近人员密集区域、地质灾害风险隐患大等问题，经评估不满足安全运行要求的厂站和设施。（4）用户设施。居民用户的橡胶软管、需加装的安全装置等；工商业等用户存在安全隐患的管道和设施。

2、国家级燃气行业相关文件

（1）《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

2022 年 1 月 20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规定》，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特种设备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含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检验检测活动中发生的特种设备事故，其报告、调查和处理工作适用本规定。

（2）《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

国家能源局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印发实施《2022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加强能源储运能力。推进中俄东线南段、西三线中段、西四线、川气东送二线、龙口 LNG 一文 23 储气库等重大管网工程建设，加快管输瓶颈互联互通补短板和省际联通通道建设，加强油气管道保护，巩固跨境油气进口通道安全稳定运营水平。加快沿海 LNG 接收站及储气设施，华北、西北等百亿方级地下储气库扩容达容等项目建设。进一步优化有序用电及天然气“压非保民”的管理措施，加强可中断负荷管理，梳理业务流程及标准，精准实施工能管理。完善电力调度交易机制，推动电网和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支持引导省级管网以市场化方式融入国家管网，积极推进油气干线管道建设和互联互通，推动省级管网运营企业运销分离，鼓励用户自主选择供气路径和供气主体。

（3）《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

2022 年 4 月 26 日，市场监管总局发布《明码标价和禁止价格欺诈规定》，2022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经营者应当以显著方式进行明码标价，明确标示价格所对应的商品或者服务。经营者根据不同交易条件实行不同价格的，应当标明交易条件以及与其对应的价格。商品或者服务的价格发生变动时，经营者应当及时调整相应标价。

（4）《反垄断法（2022 修正）》

2022 年 8 月 1 日，新修订的《反垄断法（2022 修正）》开始施行。经营者不得组织其他经营者达成垄断协议或者为其他经营者达成垄断协议提供实质性帮助。经营者违反本法规定，达成并实施垄断协议的，由反垄断执法机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上一年度销售额百分之一以上百分之十以下的罚款，上一年度没有销售额的，处五百万元以下的罚款；尚未实施所

达成的垄断协议的，可以处三百万元以下的罚款。经营者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员对达成垄断协议负有个人责任的，可以处一百万元以下的罚款。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民事公益诉讼。

3、吉林省燃气行业相关文件

《吉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

2022 年 7 月 28 日吉林省公布了《吉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新建、改建、扩建燃煤供热锅炉应当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已建成的燃煤供热锅炉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在城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内改造或者拆除。在燃气管网和集中供热管网覆盖的地区，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燃烧煤炭、重油、渣油燃料的供热设施。原有分散的中小型燃煤供热锅炉应当按计划拆除。集中供热管网未覆盖的地区，排污单位应当选用高效节能环保型锅炉或者进行高效除尘改造，并使用新能源、优质煤炭和洁净型煤。

4、上述文件对燃气行业的重大影响

从上述 2022 年度实施的相关文件，对燃气行业的重大影响可以分为三个方面，第一，为规范燃气行业的良好发展，国家对企业守法经营的要求越来越严格，这对行业的发展起到了规范、促进作用；第二，国家更加重视燃气行业的安全管理，无论从国家监管方面，还是从企业自己对存在安全隐患的资产进行更新改造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第三，从未来行业发展方面，给予了规划、指导，也为企业确定了未来发展方向。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

公司始终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市政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业务、综合能源利用业务及延伸业务。

1、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目前公司拥有 8 个城市、1 个国家级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子公司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城市管道天然气业务是公司的业务核心，强化主业是公司各层级始终贯彻的“核心”。公司的燃气业务主要收入来源于长春市主城区，为保证后续具备阶梯式发展实力，公司在周边区域进行了燃气业务布局，为燃气业务的持续发展储备了后备力量。

2、市政建设业务。公司始终将燃气工程高质量建设作为保证运营安全、用户安全的根本出发点，在工程“一根管”上拥有完整的燃气市政工程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和项目总承包专业资质，且拥有丰富专业能力的人才队伍及国内可持续的业务合作项目。同时，公司的设计、施工、监理等队伍走向市场，同样可以学习到更多的燃气行业各公司的先进管理理念、管理方法，这些业务部门也成为公司人才的输出窗口。

3、综合能源业务。我国每创造 1 万美元的 GDP 能源消耗是世界平均水平的 1.4 倍，是发达国家的两倍左右，具体到电力、热力、燃气等不同供能系统集成互补、梯级利用等方面，利用程度不高、能源整体利用效率较低。公司开展的综合能源服务，能够实现冷热电三联供，将能源互联网与分布式能源技术、智能电网技术、储能技术进行深度融合，打破不同能源行业间的界限，推动不同能源类型之间的协调互补，实现用户能源成本支出最小化，使公司从燃气供应商向能源服务商转变。

4、延伸业务。公司在做大燃气主业的基础上，自主开发自有品牌“宜家生活”名尚汇，旨在从燃气供应、燃气安全业务出发，从燃气服务拓展到厨房业务，再延伸到更多的生活领域，充分释放价值。公司将严格遵守《燃气服务导则》的要求依法开展相关延伸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业绩变化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立足长春市特许经营区域内的城市燃气业务，以及其他 8 个城市、1 个国家级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子公司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竞争优势主要在于公司拥有近百年的燃气发展历史，具有燃气、工程、设计、监理和综合能源等完整产业链经营优势，竞争劣势在于受制于上游气源“合同内”气量不足、气价过高的问题，同时，价格联动和顺价机制未完全落实到位。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目前仍为燃气业务，本年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在于商业用户气量因经济下行原因下降；2022 年末冬季上游价格上涨，申请顺价调整暂时未执行。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不适用

1、区位优势

长春市在东北地区处于地理中心位置，成为南北物流、人流的集散地，具有较强的辐射作用和核心优势。长春市经济实力雄厚，在全国城市综合经济实力 50 强中上游，发展前景广阔，在其十四五规划中战略目标为“千万人口、万亿产值”，2023 年，长春将全面落实吉林省委“一主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六城联动”，举全省之力支持一汽建设成为世界一流企业，围绕一汽的汽车产业链，将会有更多的能源需求。

2、天然气市场优势

国家为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已出台相关清洁能源实施意见，其中对清洁能源供暖已有明确政策，在淘汰城区内 20 吨以下燃煤锅炉、逐步淘汰关停不达标的 30 万千瓦以下的燃煤机组，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例将逐步提高。随着公司冷热电三联供技术的成熟，立足现有的客户资源将更大的发挥天然气市场优势。

3、充足稳定的气源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国内天然气产量稳步增加，2019 年末，中俄东线天然气正式通气，东北三省无疑是入境后上游的优先受益者，对中下游天然气市场开发与利用影响巨大，同时在“公平开放”政策的推动下，“三桶油”外的市场力量开始天然气进口布局，气源多元化的格局正逐步形成。这也预示 2021 年及未来时间，东北地区天然气供应步入稳定、充足阶段。

公司作为长春市最大的城市燃气运营商，多年来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2022 年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均签署了购销合同，保证了公司年度气源需求。

4、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管网布局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区输气网络为枢纽，联动延伸外环高压管网、应急调峰气源厂供气半径，建成集高压、次高压、中压、低压四级压力于“一张网”的运行机制，充分保障了工商业用户高峰时段用气的需求。

5、安全管理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境整体稳定，态势良好，危旧管网改造基本完成，管网及设备设施风险管理等级中高、中风险等级问题已全部解决。公司继续执行工商民用户定期入户安检，先进的安全管理辅助措施投入业已发挥成效，从而助推公司安全管理工作再上一级台阶。

报告期内，公司安全风险管控工作成效显著，“主动安全管理”常态化，“隐患即事故”的安全理念在全公司范围达成高度共识。安全主动性管控、专业风险辨识、危旧管网“精准改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已成为常态化工作，且已获得国家、省、市认可，成熟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成为长春市 2 家燃气公司的共享资源，为城市安全供气提供了强大的安全保障。荣获长春市国资委 2022 年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

6、品质与服务优势

2022 年公司管理工作主题为“核心能力提升年”，服务满意度持续提升，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获得客户表扬及政府的表彰。树立全员“优质服务”意识，进一步丰富服务内涵、创新服务载体、拓宽服务领域、延伸服务方式，创新“一站式”服务，切实提高用气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构建便捷、高效、优质的便民服务体系。

持续深化互联网+燃气服务模式改革，建设安全高效的燃气运营平台，加大在智慧燃气、智慧服务、智慧能源等领域的创新工作，加速推进智慧化燃气终端设施应用，促进优质服务与管网安全升级。优化智慧燃气服务平台，集用气情况监测、评价与提升为一体，实现用气营商环境的监测、评估、优化的全流程闭环管理，不断促进燃气安全运营水平、客户服务管理质量和企业经营效率稳步提升，形成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从而推动公司服务的多元化发展。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渠道，不断提升办理用气的便利度和满意度。推行“五零一优”用气报装服务，即报装零跑动、零材料、零成本、零审批、零等待、优服务，实现全程线上办理，为企业提供帮办、代办、上门办的“管家式”服务，方便用户，推行“网上办、简化办、就近办”，让用户由最多跑一次转向零跑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2 年，公司天然气供应量 5.2 亿立方米，同比增加 3.2%；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6 亿元，

同比增加 5.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56.9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306.23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896,089,675.28	1,796,739,862.83	5.53
营业成本	1,589,710,491.60	1,384,501,918.93	14.82
销售费用	193,203,148.45	174,916,303.67	10.45
管理费用	140,177,948.31	134,592,709.56	4.15
财务费用	93,834,810.98	95,757,887.98	-2.01
研发费用	5,025,165.29	4,969,038.66	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84,870.30	241,467,445.07	-4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44,813.30	-142,894,848.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51,413.14	-97,044,535.46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天然气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天然气销量增加及采购单价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工资及相关费用和维修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工资及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贷款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处置资产减少及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气销售	1,549,411,152.55	1,359,116,172.94	12.28	5.53	15.54	减少 7.61 个百分点
燃气安装	223,803,122.98	143,924,039.64	35.69	-0.26	1.78	减少 1.29 个百分点
其他	83,186,081.24	55,073,992.18	33.79	16.07	19.65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1,846,595,107.08	1,554,150,482.03	15.84	5.25	14.59	减少 6.86 个百分点
省外	9,805,249.69	3,963,722.73	59.58	0.22	-46.56	增加 35.40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燃气		1,359,116,172.94		1,176,280,033.57		
	其中：材料成本	1,213,156,969.45	89.26	1,034,437,308.12	87.94	17.28
	制造费用	145,959,203.49	10.74	141,842,725.45	12.06	2.90
燃气安装		143,924,039.64		141,411,749.46		
	其中：材料成本	70,522,779.42	49.00	69,475,487.77	49.13	1.51
	施工成本	73,401,260.22	51.00	71,936,261.69	50.87	2.04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2,341.4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5,610.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69.5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025,165.2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5,025,165.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6,105,440.58	4.56	180,363,970.44	3.12	53.0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专项资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740,019.22	0.84	9,353,239.80	0.16	442.4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237,200,000.00	20.41	887,290,000.00	15.35	39.4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0.00	0.00	10,000,000.00	0.17	-100.0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用应收票据方式结算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7,071,635.19	18.60	73,052,700.15	1.26	1,442.82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0.00	0.00	1,087,000,000.00	18.81	-100.00	主要原因是调整到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租赁负债	2,507,833.27	0.04	4,021,909.25	0.07	-37.6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租赁负债分摊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568,212.95	0.57	22,114,756.89	0.38	56.3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其他非流动负债入网费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占被投资 单位权益 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车用液化石油气的经销等	5,000.00	100	89,795,915.74	54,810,724.59	72,323,891.77	-190,630.03	-1,072,498.29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区域内工业、公用以及民用气的受理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	2,000.00	75	252,109,276.37	210,550,665.18	113,212,251.25	-1,886,413.47	-1,949,805.06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有机化工产品及其建筑材料	3,000.00	100	3,524,350.07	-27,387,181.97	0	-182,537.06	-182,537.06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6,000.00	100	172,050,683.28	87,517,679.06	89,875,398.41	639,592.80	526,887.92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生产供应、瓶装液化气生产供应等	6,000.00	100	340,969,213.44	75,338,556.22	88,163,614.97	-9,711,861.16	-7,593,859.36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行业（给水、排水）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及咨询等	600.00	100	55,770,179.93	40,464,091.68	37,824,171.01	5,532,724.14	5,158,678.56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等	500.00	65	20,070,592.14	19,082,431.31	13,897,741.05	1,150,956.68	1,287,871.63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6,000.00	100	207,261,807.68	123,876,747.69	95,837,716.13	4,251,687.72	2,448,655.08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分布式能源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应用，供热服务、制冷服务、燃气具、空调、锅炉经销	3,000.00	51	134,545,386.82	52,712,651.37	52,410,043.12	6,178,618.11	5,688,234.27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5,000.00	100	101,632,037.47	28,403,611.76	14,385,212.34	-2,025,863.76	-25,863.76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从事吉林省长春市及周边区域内的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充电桩、充电站的建设以及天然气的采购和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	60	20,483,588.18	4,912,729.48	2,618,535.36	-5,989,187.08	-4,507,375.3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燃气设备、家用电器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装维修；橱柜、家具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防器材销售、安装；日用百货、汽车用品、酒店用品、酒、饮料、粮油、眼镜、预包装食品销售；香烟零售；网上贸易代理；室内设计；家政服务；代客户办理保险业务；旅游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100	9,432,156.65	7,133,092.10	7,255,507.05	1,431,928.13	1,412,046.64

2022 年年度报告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4,000.00	100	41,831,997.15	2,921,379.03	12,244,639.16	-4,491,497.10	-4,491,375.33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5,000.00	100	48,148,505.18	-16,364,913.39	18,970,428.64	-4,862,418.96	-4,863,622.58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6,000.00	100	141,269,315.68	16,375,518.93	16,823,996.40	-5,857,467.30	-5,857,367.3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管件加工	100.00	100	5,289,905.36	5,208,813.81	1,672,875.75	95,171.92	67,614.14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QQ	燃气生产和供应、天然气管道经销、燃气管道及设备安装	2000.00	50	2,058,367.04	2,008,960.64		6,051.16	5,821.31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建设	6,000.00	100	89,889,009.51	39,351,589.44	3,251,715.14	-3,408,553.24	-3,415,530.75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	100	1,151,981,970.87	1,076,280,110.83	135,320,097.41	20,009,960.66	12,082,572.02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管道输送、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专业承包	7,829.26	20	3,844,618,462.07	1,188,034,433.09	1,379,294,941.96	76,847,372.19	56,688,429.80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气在中国能源消费结构占比

当前，我国能源消费仍然以煤炭、石油等能源为主，煤炭能源消费占比达 58%，石油能源消费占比达 19%，天然气位居第三位，在一次能源消费结构中的比重从 2003 年的 2.3% 上升到 2021 年的 8.9%。

2、天然气消费量及增长率

天然气的经济性和作为清洁能源的环保优势，以及随着我国天然气气源的多元化和城市燃气管道设施的完善，2020 年天然气消费量达 3,28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7.3%；2021 年，中国宏观经济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全国天然气消费量 3,690 亿立方米，增量 410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2.5%。

3、天然气消费结构

从近年消费结构看，工业用气同比增长 14.4%，占天然气消费总量的 40%；发电用气同比增长 13.4%，占比 18%；城市燃气同比增长 10.5%，占比 32%；化工化肥用气同比增长 5.8%，占比 10%。

4、国家城市燃气行业趋势

2022 年 8 月 19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中国天然气发展报告（2022）》，要求统筹谋划、适度先行，推动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一是落实国务院稳住经济大盘工作部署要求，适度超前加快天然气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更好地满足天然气行业持续稳定发展的形势要求；二是加快完善区域及省内管道，强化供需衔接。支持实施天然气长输老旧管道更新改造，保障产业链平稳运行。督促和指导相关企业切实简化优化管道、地下储气库等重大工程内部决策程序，强化落实国家战略相关考核，加快投资批复，加大投资力度，加快建设进度；三是依托产供储销体系建设专班工作机制，央地企联动，不断强化重大工程实施的资源要素保障。因地制宜、因省施策，积极推动省级管网以市场化方式融入国家管网公司；四是压缩供气层级，简化收费模式，结合省网融入鼓励探索开展管输费“一票制”结算等模式创新，提高用户改革获得感。

5、吉林省城市燃气行业趋势

2022 年 11 月 9 日，吉林省能源局发布《吉林省石油天然气发展“十四五”规划》。“十三五”期间，我省天然气利用保持平稳发展，以保障居民用气为基础，并适度发展大型工业用户。2020 年我省天然气消费量 31.7 亿立方米，“十三五”期间累计消费量为 140.15 亿立方米，约为“十二五”消费量的 1.6 倍，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从 2015 年的 3.9% 提高到 2020 年的 5.76%，5 年累计增长 1.86%。按照“十三五”天然气增速推算，“十四五”期间，天然气消耗量不会低于 200 亿立方米。

2021 年，俄罗斯生产的天然气，36% 以上出口，其中，84% 是通过管道输送到目的地国家的，其余的则是液化天然气。对我国天然气出口量超过 150 亿立方米。目前，我国从俄罗斯进口天然气资源管道有已建的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和规划的中俄远东支线天然气管道。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已建）在黑龙江省黑河市入境，止于上海市，并建设长岭-长春支线，在长春市与沈-长线实现连通，输气能力为 380 亿立方米/年。中俄远东支线天然气管道（规划）起自黑龙江省虎林市，止于吉林省长春市，设计供气量 100 亿立方米/年，在长春接入中俄东线系统，预计 2025 年建成投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履行“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保护及改善环境”的企业使命。努力实现“以燃气业务为本，致力发展成为国内品质最优的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优质服务商”的愿景，实现让社会满意、客户满意、员工满意、股东满意，实现股东价值和员工价值的最大化。公司将沿着三大方向进行发展：

1、发展天然气主营业务

随城市经济发展，紧盯各大业务版块，发展工商业用气燃气项目；城区内汽车加气站进行标准站改造，进行液化气改管道天然气；深挖存量用户热水器和壁挂炉市场。

2、利用管道优势发展节能产业

利用城市燃气的管网布局，大力发展清洁能源供暖、大型综合体能源供应业务。

3、加快延伸业务推进

继续加快拓展延伸业务，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经营目标：天然气销售量 5.5 亿立方米，营业收入 20 亿元左右。

1、加大城市燃气业务发展

2022 年公司工商业销量结构比是合理的，但在保障民生供气的前提下，加大工商业用户的销量，仍是 2023 年的重要工作。公司将重新进行地毯式排查、更新潜在用户档案，ABC 分类出重点潜在用户将是本年的工作重点。

同时，在现有管网资产仍具备扩大供气能力的情况下，降低管网资产的“沉没”成本，积极发现有运营区域的其他能源用户燃气用能需求，利用工业企业转产、商业用户变更经营者等有利时机，实现对现有经营区域的拓展开发。

2、积极沟通上游气源供应

公司将与中国石油、中国石化、中国海油充分合作与沟通，同时，积极与区域内其他燃气公司合作，共同谋求天然气供、需间地区内总量平衡，实现多方互通有无的良好供求格局。

为应对“合同量”、“计划量”仍无法满足用户发展需求的情况，公司将采取竞拍管道气，采购 CNG、LNG 等方式补充气源，最大限度降低气源采购成本。

3、推动燃气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的建立

随着国际能源价格上涨，国内天然气价格同样在上涨，而顺价工作，关系到公司的未来发展，随着国内公用事业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深入进行，公司将推动燃气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的落地、实施。

4、推进安全工作

公司始终坚持“零事故”运营理念，坚持“生命至上”，按照党和政府的安全生产决策部署，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关系，落实安全责任制，严格执行新《安全生产法》和构建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机制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的“双重预防机制”，从建设源头保障本质安全，利用先进技术手段提前排查隐患，发现泄漏等情况发生时及时处置，防止泄漏衍生为事故。

在做好居民用户燃气设施“阀、管”改造和入户安检的同时，保障非居民用户的供、用气安全。

5、扩展综合能源业务

城市燃气业务作为公司的主业，公司将在现有的燃气全产业链前提下，不断发展壮大各业务版块的纵深业务。利用冷热电三联供的技术优势，将能源互联网与分布式能源技术、智能电网技术、储能技术进行深度融合。同时，对于氢能等代表未来高科技能源产业发展未来的各种新能源业务，公司采取“不激进投资、不落后市场先机”的产业发展策略，利用现有的管网资源、用户资源，将会在适当时机将氢能等高新产业能源项目纳入到燃气主业项目中，共同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国家级目标。

6、推动智慧燃气建设步伐

进一步全面梳理地下管网及设备信息，完成 GIS 及 SCADA 系统的升级工作，真正建立起公司完善、先进的集可视化、智能化、数字化于一体的“一张图”，加快管网智能监测项目实施。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仍存在下述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1、区域市场发展风险

国内经济的发展仍将维持东强西弱、中心强四周弱的地区差异。就吉林省具体经济情况而言，全国 2022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情况，吉林省-16.5%，名列全国最低，这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地区发展水平。2023 年对吉林省、长春市，以及公司业务发展，我们持谨慎、乐观的发展态度，但将同样面临区域发展风险，公司将充分挖潜市场存量资源、培育潜在客户，以面对可能存在的市场风险。

2、价格风险

2022 年天然气国际市场价格大幅上涨，国内天然气价格不断上涨，而且存在“淡季不降”的情况。随着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推进，天然气市场改革一直在朝着“管住中间、放开两头”的市场化目标前进，上游价格是市场定价，下游价格即燃气公司向终端用户的销售价格，一般都实行政府定价，这就导致调价很困难，下游价格不能得到及时调整，当上游价格过高时，城燃企业就会出现价格风险。公司将充分考虑到目前的经营现状，做好与上游的沟通，争取更多的“合同内”价格，同时做好调整价格的各项准备工作。

3、安全生产风险

天然气易燃、易爆的特性是固有的，公司通过设备、设施的本质安全，公司的各项安全责任制、管理措施，安检人员入户安检，通过各种方式进行安全宣传，从学生抓起培养燃气安全用气知识和意识，但是天然气一旦泄漏，仍可能发生火灾、爆炸等事故，安全生产管理是城市燃气企业始终必须面对的工作重点。

公司在加大居民“阀、管”改造力度，使用管网哨兵检测管网、阀门的安全运营状态，SCADA 系统监测燃气设备运营情况，GIS 系统准确定位管网位置，科学制定安全管理、操作规章制度，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因使用不当、燃烧器具质量问题或人为操作失误等原因引发安全事故的可能性。

4、利率变动风险

由于公司目前贷款余额已达 23.9 亿元，近两年来由于贷款利率一直处于相对低位，如银行贷款利率上升，将大幅提高公司的资金成本。

(五) 其他

□适用√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切实做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着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职责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

大会，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平等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如期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认真执行网络投票制度，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按规定推举股东、律师及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以确保表决结果公平、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由两名见证律师参会，并出具见证意见。

2、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各自独立核算。控股股东不干预公司的日常运营，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八届董事会届满，2022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和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成员 10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人，非独立董事 6 人，董事数量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司其责，各位董事认真负责，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包含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严格遵循《监事会议事规则》，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滥用知情权，泄露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在重大事项未披露前，公司对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严格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把信息设定在可控范围之内，未发生相关违规事项；在定期报告未披露前，公司及时上报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与外部信息使用人签订《保密协议》并发送禁止内幕交易的告知书。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6 月 21 日	1、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用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费用的议案》 7、审议通过《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2 年 12 月 21 日	1、《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董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董志宇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22-12-20	2025-12-19					0	是
纪伟毅	董事	男	55	2021-06-24	2025-12-19					6	否
毕明慧	董事	女	50	2022-12-20	2025-12-19					44.14	否
佟韶光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22-12-20	2025-12-19	30,000	30,000			49.77	否
赵旭	董事	男	57	2021-06-24	2025-12-19					6	否
崔同权	董事	男	59	2022-12-20	2025-12-19					0	是
任建春	独立董事	女	58	2019-03-25	2025-12-19					6	否
李建勋	独立董事	男	62	2022-12-20	2025-12-19					0	否
张蕴奂	独立董事	男	58	2022-12-20	2025-12-19					0	否
赵岩(独董)	独立董事	男	46	2022-12-20	2025-12-19					0	否
孙树怀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2-12-20	2025-12-19	42,278	42,278			47.82	否
黄红军	监事	男	58	2012-02-27	2025-12-19					36.01	否
郭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9	2016-06-01	2025-12-19	10,000	10,000			16.51	否
赵岩	副总经理	男	55	2008-12-03	2025-12-19					51.75	否
刘延智	副总经理	男	56	2012-02-27	2025-12-19	22,500	22,500			61.34	否
于革	副总经理	男	55	2008-12-03	2025-12-19					52.03	否
李森	副总经理	男	53	2008-12-03	2025-12-19					51.76	否
金永浩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06-24	2025-12-19	40,000	40,000			53.51	否
张大海	财务总监	男	50	2022-12-20	2025-12-19					0	否
张志超	董事长(离任)	男	59	2008-12-03	2022-12-20					82	否
梁永祥	董事、总经理(离任)	男	59	2008-12-03	2022-12-20	50,000	50,000			83.45	否
孙萍	职工董事(离任)	女	55	2019-03-25	2022-12-20	30,000	30,000			80.98	否

杜婕	独立董事（离任）	女	67	2014-12-30	2022-12-20					6	否
王哲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6	2014-12-30	2022-12-20					6	否
杨永慧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9	2016-07-04	2022-12-20					6	否
赵凤岐	监事长（离任）	男	60	2015-06-24	2022-12-20	30,000	30,000			43.94	否
合计	/	/	/	/	/	254,778	254,778		/	791.0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董志宇	曾任长春市南关区委组织部干部教育科科长，长春市南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兼法制局副局长，长春市南关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局长，政协长春市南关区委员会秘书长，中共长春市南关区鸿城街道党工委书记，长春市南关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长春市南关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局（执法局）党委书记、局长，中共长春市南关区委常委、南关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现任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纪伟毅	曾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江苏及安徽区域)，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西南区域总经理。现任中华煤气国际有限公司港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营运总裁，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暨华衍水务执行副总裁，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毕明慧	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管理处办公室主任助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客服中心办公室副主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行政部经理、南部分公司总经理、工会主席。现任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
佟韶光	曾任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总监、项目总监，沈阳三全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阜新新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阜新大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赵旭	曾任中科院沈阳金属研究所助理研究员，沈阳商品交易所总裁助理，南方证券沈阳营业部总经理，百江燃气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现任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港华燃气东北区域总经理，港华集团多家内地附属公司之法人代表及董事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崔同权	曾任长春航空机载设备公司铸造分厂副厂长，长春市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人事）处副处长，长春市国资委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建春	曾任北京市朝阳区门街道劳动服务公司财务主管，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现普华永道事务所）项目经理，北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合伙人。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建勋	曾任《煤气与热力》杂志社编辑委员会主任、建设部市政公用行业专家委员会城镇燃气专家组成员、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设计四所助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蕴奂	国家二级律师，长春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长春市律师协会理事，长春市律师协会重大职务犯罪专业委员会委员，吉林省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吉林衡丰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合伙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岩（独董）	曾任吉林大学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吉林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兼任美国丹佛大学访问学者，现任吉林大学商学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吉林省会计学会高级专家，吉林省首批管理会计咨询专家，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孙树怀	曾任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黄红军	曾任长春燃气延吉盛世光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审计总监。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监事。
郭军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东郊煤气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政工作部部长、职工监事。
赵岩	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管理处业务科主管、处长助理、处长，长春燃气客户服务中心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延智	曾任鞍山市煤气总公司天然气公司经理，鞍山市煤气总公司技术处处长，新奥燃气控股公司浙江区域协调中心副总经理，港华燃气宜兴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营运总监，

	龙口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工程总监，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于革	曾任长春站前煤气厂车间技术员、副主任，长春东郊煤气厂车间主任、调度长、厂长助理、厂长，长春高祥管道公司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森	曾任双阳天然气总公司科长、副经理，双阳燃气安装公司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副部长、供应销售公司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永浩	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站前煤气厂技术员，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院长，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大海	曾任中国三冶三公司财务人员、工程项目财务经理，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企业管理咨询管理咨询师。2004年起先后任职港华东北办事处高级项目经理，本溪港华财务总监，鞍山港华财务副总经理，长兴港华常务副总经理，四平港华常务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志超	曾任长春市公用局燃气管理处处长，长春市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燃气处处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梁永祥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
孙萍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企业管理部经理、公司机关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
杜婕	曾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商业专科学校老师，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教师，吉林省政府参事，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哲	曾任吉林省物资学校教师，吉林省外商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吉林省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佳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长春分所主任，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主任。
杨永慧	曾任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凤岐	曾任长春水务集团源水公司党总支书记、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纪伟毅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崔同权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梁永祥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纪伟毅	港华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暨营运总裁	2017年7月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2013年2月 总经理：2021年7月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2015年8月 总经理：2018年9月	
赵旭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07年8月	
张蕴奂	吉林衡丰律师事务所	执业律师合伙人		
赵岩	吉林大学商学与管理学院	会计系副主任	2008年5月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同行业企业标准及年初签订的任务书中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全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期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91.01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董志宇	董事长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佟韶光	董事、总经理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毕明慧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崔同权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李建勋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蕴奂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赵岩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孙树怀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张大海	财务总监	聘任	总经理聘任
张志超	董事长	离任	届满离任
梁永祥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届满离任
孙萍	职工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杜婕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王哲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杨永慧	独立董事	离任	届满离任
赵凤岐	监事长	离任	届满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八届十一次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及确定其报酬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7、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8、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2021年度资产计提减值、坏账准备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议案》 2、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经营层2021年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3、审议通过《董事会对公司经营层2022年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办法的议案》
202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1、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核销呆坏账及报废资产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规范公司下属子公司董事会建设相关事项的议案》
八届十二次董事会	2022年8月25日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
2022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	2022年9月20日	1、审议通过《关于长春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吉林大众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房产冲抵燃气工程费用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长春燃气净月分公司新址办公场所装修的议案》
2022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	2022年9月29日	1、审议通过《关于接受、使用中央预算内资金的议案》
八届十三次董	2022年10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事会	月 27 日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 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九届一次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	1、审议通过《确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并选举公司董事长议案》 2、审议通过《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审议通过《聘任公司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议案》 4、审议通过《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董志宇	否	1	1				否	1
纪伟毅	否	9	6	6	3		否	
毕明慧	否	1	1				否	1
佟韶光	否	1	1				否	1
赵旭	否	9	9	9			否	
崔同权	否	1	1				否	1
任建春	是	9	9	9			否	1
李建勋	是	1	1				否	1
张蕴奂	是	1	1				否	1
赵岩	是	1	1				否	1
张志超	否	8	8	1			否	2
梁永祥	否	8	8	1			否	1
赵岩	否	8	8	1			否	1
孙树怀	否	8	8	1			否	2
孙萍	否	8	8	1			否	1
杜婕	是	8	8	8			否	
王哲	是	8	8	8			否	1
杨永慧	是	8	8	8			否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8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任建春、赵岩、张蕴奂、董志宇、赵旭
提名委员会	张蕴奂、赵岩、任建春、董志宇、佟韶光、毕明慧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岩、张蕴奂、任建春、董志宇、佟韶光、毕明慧
战略委员会	董志宇、纪伟毅、佟韶光、崔同权、李建勋、张蕴奂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年 3 月 11 日	关于 2021 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与审计师事前沟通	克服不利因素影响，把审计现场工作做到前面，确保审计工作按期完成。
2022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25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审议审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	通过对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提名推荐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纪伟毅、毕明慧、佟韶光、赵旭、崔同权、董志宇，独立董事候选人任建春、李建勋、张蕴奂、赵岩的审核，一致认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资格，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2 年 4 月 28 日	讨论确认公司经营层 2021 年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和 2022 年年度考核方案	同意经营层 2021 年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和 2022 年年度业绩考核方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7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39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2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698
销售人员	70
技术人员	371
财务人员	77
行政人员	145
人力资源管理	34
其他人员	4
合计	2,39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36
本科	736
大专	590
中专	186
技校	242
高中	376
初中及以下	233
合计	2,39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坚持以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可持续发展为基本分配原则，逐步完善以能力、责任、贡献及工作态度为依据的薪酬分配体系。依据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和工资总额管理制度，建立工资总额预算、清算管理流程，将工资总额与各分（子）公司效益紧密挂钩。实行科学合理的全员绩效考核制度，围绕企业战略定位和战略目标，强化绩效评价的日常监督管理，将绩效考评结果与薪酬调整紧密挂钩，加大员工绩效考核力度，通过设定重要绩效指标、重点工作与薪酬挂钩的方式，充分体现按业绩分配，向中心工作倾斜的正向激励导向，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着眼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供人才储备和人才保障，加强公司员工队伍建设，推进员工职业生涯规划，搭建企业培养交流平台。了解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取向，充分发挥员工个人潜力，按照分类管理、各有侧重的原则进行管理人才、技术人才、技能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充分挖掘个体的特长。打造人才孵化基地，2022 年度荣获吉林省人才培养基地、长春市职业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称号。员工技能培训能力得到大幅提升，年度共进行培训 3.8 万余人次，其中内部培训 1043 人次，实现管网、客服、工程、安全等一线技能岗位全覆盖。充分发挥吉林省首席技师、长春市领军人才、长春工匠、能工巧匠以及省内燃气工程专业副高级以下职称自主评审资格的带头

示范作用，明确企业定位，突出行业引领。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00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79.90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制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解决安全投入和项目投资资金缺口以及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工作中，发现存在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超过六年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完成了董事会换届工作，超期任职独立董事已经离任，选举了新的独立董事。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人员构成、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任职资格、任职时限均符合公司治理相关规范要求。

十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	---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3812	1、望龙村村部取暖,购置燃煤资金 1.98 万元。 2、乡村振兴前期考察项目捐赠租地费用 1.2 万元。 3、疫情防控捐赠口罩 3000 个,酒精 20 斤,消毒液 20 斤。
其中：资金（万元）	3.1812	
物资折款（万元）	0.2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1962	节日期间公司党委组织帮扶责任人开展帮扶走访慰问活动两次。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1962	
惠及人数（人）	86	脱贫户、监测户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6 人	公益性岗位开展,带动脱贫户 6 人就业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巩固“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成果。公司党委多次深入望龙村指导调研、走访慰问,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村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体要求,部署做好相关工作。

（一）产业帮扶情况

- 1、建立农机推进合作项目,实现长期稳定的效益收入。
- 2、通过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推进望龙村集体经济发展,带动脱贫户持续增收。

（二）应对疫情影响,促进脱贫群众增收

1、严格落实帮扶村疫情防控排查工作,多渠道向群众宣传政策和防疫知识,捐赠防疫保供物资。

- 2、持续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开展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等服务,开设公益性岗位,加强就

业保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楠 李旭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6月20日召开的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及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审计机构及确定其费用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004、2022-008号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0,362,310.42	2,280,000.34	62,642,310.76
合计					60,362,310.42	2,280,000.34	62,642,310.76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补充流动资金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增加公司负债总额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7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8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0	357,810,876	58.75	0	无	0	国有法人
芦华丽	0	2,102,600	0.3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苏福彬	0	2,015,7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典平	1,600,000	1,600,000	0.2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大海	1,255,800	1,255,800	0.2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任舟顺	100	1,108,1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天才	1,001,601	1,001,601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林度	0	996,6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齐勇	967,201	967,201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宝进	920,000	920,0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357,810,876	人民币普通股	357,810,876
芦华丽	2,1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2,600
苏福彬	2,01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5,700
薛典平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孙大海	1,25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800
任舟顺	1,108,1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100
黄天才	1,001,601	人民币普通股	1,001,601
张林度	9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600
齐勇	967,201	人民币普通股	967,201
王宝进	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董志宇
成立日期	2004 年 3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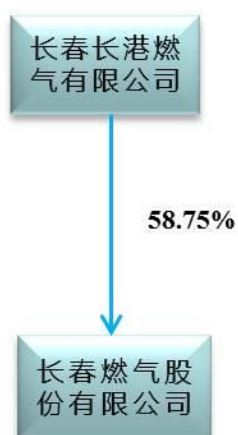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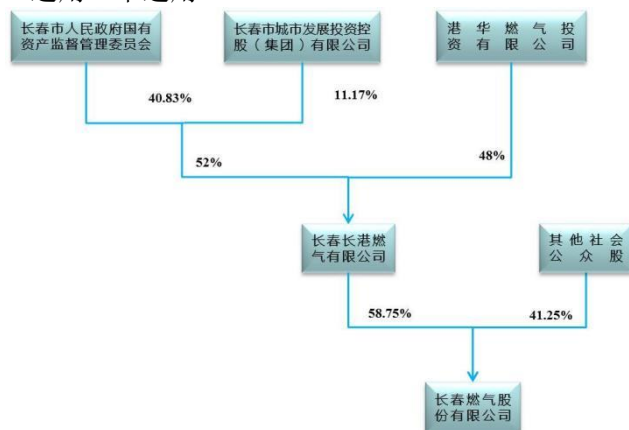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信审字[2023]第 7-00022 号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燃气销售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七）所述，贵公司 2022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9,608.97 万元，其中燃气销售收入 154,941.1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81.72%，2021 年燃气销售收入 146,827.54 万元，本期燃气销售收入比上期增加 8,113.58 万元。由于燃气销售对贵公司的重要性及对贵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影响关键业务指标，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本期将贵公司燃气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燃气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测试和评价与燃气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销售合同、确认单等支持性凭证；

（4）利用 IT 专家审计工作，检查营销系统运行的有效性；

（5）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本期燃气销量及售价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对本期整体毛利率与上期毛利率差异进行分析；

（6）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检查是否存在跨期收入。

（二）固定资产折旧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述，贵公司 2022 年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16,124.39 万元，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对利润总额及公司费用影响较大，可能产生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本期将贵公司固定资产折旧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固定资产折旧确认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测试和评价与固定资产折旧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评价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确认固定资产折旧期限的合理性；

（3）检查在建工程转固及时性，以及新增转固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是否充分；

（4）对 2022 年固定资产折旧进行测算。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楠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旭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6,105,440.58	180,363,970.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5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120,122,975.64	125,502,786.9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40,605,179.60	47,976,801.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4,689,889.37	20,179,793.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373,269,672.56	426,912,697.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3,133,504.57	31,305,380.55
流动资产合计		858,076,662.32	832,241,430.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22,233,228.59	312,776,525.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236,740.95	1,127,29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4,003,977.71	14,818,111.20
固定资产	七、21	3,919,456,491.08	3,800,532,165.47
在建工程	七、22	407,380,653.13	344,890,730.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701,383.98	5,420,481.57
无形资产	七、26	309,209,796.14	318,167,802.0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1,248,980.74	1,248,980.7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72,665,245.71	138,932,28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50,740,019.22	9,353,23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2,876,517.25	4,947,267,619.06
资产总计		6,060,953,179.57	5,779,509,049.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37,200,000.00	887,2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447,686,167.62	383,788,118.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80,959,964.70	595,995,834.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7,549,937.98	24,671,233.47
应交税费	七、40	45,254,175.53	42,870,695.67
其他应付款	七、41	95,622,209.66	94,738,332.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27,071,635.19	73,052,700.1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9,667,452.10	40,916,852.40
流动负债合计		3,601,011,542.78	2,153,323,767.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08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507,833.27	4,021,909.25
长期应付款	七、48	117,843,286.97	99,013,497.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45,328,585.59	257,556,79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34,568,212.95	22,114,756.8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247,918.78	1,469,706,956.77
负债合计		4,001,259,461.56	3,623,030,723.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990,976,156.26	990,976,156.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622,444.29	-13,704,526.58
专项储备	七、58	24,284,649.92	22,794,158.99
盈余公积	七、59	167,243,221.97	167,243,221.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0,678,019.39	339,247,662.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8,590,287.25	2,115,587,356.69
少数股东权益		41,103,430.76	40,890,968.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9,693,718.01	2,156,478,32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60,953,179.57	5,779,509,049.44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894,191.06	40,819,523.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78,898,530.97	55,288,605.4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4,649,802.97	17,225,418.0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5,758,994.68	240,208,975.6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8,086,844.35	156,038,789.2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132,341.26	8,073,589.14
流动资产合计		595,570,705.29	517,654,901.0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075,323,959.69	2,065,867,25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36,740.95	1,127,29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407,530.20	7,699,885.24
固定资产		2,425,924,795.69	2,291,786,003.86
在建工程		224,052,518.47	215,668,406.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02,822.41	3,752,793.73
无形资产		170,415,121.36	175,882,411.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2,508,890.80	130,450,281.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341,742.90	1,061,89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98,914,122.47	4,893,296,230.86
资产总计		5,694,484,827.76	5,410,951,131.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37,200,000.00	887,29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398,062,931.19	370,649,901.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7,616,629.53	344,182,200.68
应付职工薪酬		16,731,997.37	13,904,662.00
应交税费		11,956,549.15	9,917,578.19
其他应付款		250,338,300.47	166,983,472.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6,387,500.00	72,399,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785,496.68	30,976,398.07
流动负债合计		3,365,079,404.39	1,906,303,713.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8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07,833.27	3,337,774.07
长期应付款		117,843,286.97	99,013,497.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3,760,751.39	248,393,461.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111,871.63	1,437,744,733.04

负债合计		3,719,191,276.02	3,344,048,446.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6,884,199.64	1,006,884,199.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622,444.29	-13,704,526.58
专项储备			778,380.20
盈余公积		167,243,221.97	167,243,221.97
未分配利润		205,757,890.42	296,670,726.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75,293,551.74	2,066,902,68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5,694,484,827.76	5,410,951,131.87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1,896,089,675.28	1,796,739,862.83
其中：营业收入		1,896,089,675.28	1,796,739,862.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2,038,525,685.91	1,810,568,835.64
其中：营业成本		1,589,710,491.60	1,384,501,918.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6,574,121.28	15,830,976.84
销售费用	七、63	193,203,148.45	174,916,303.67
管理费用	七、64	140,177,948.31	134,592,709.56
研发费用	七、65	5,025,165.29	4,969,038.66
财务费用	七、66	93,834,810.98	95,757,887.98
其中：利息费用		94,791,457.44	95,699,434.39
利息收入		1,424,838.90	982,685.23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427,206.40	31,925,973.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456,703.25	8,693,87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56,703.25	8,693,872.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081,011.97	-3,833,76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1,020.29	241,409.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6.95	25,118,247.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1,612,005.71	48,316,760.2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585,797.32	2,571,645.6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194,876.03	1,900,128.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221,084.42	48,988,277.6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5,847,556.42	20,983,805.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73,528.00	28,004,472.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373,528.00	28,004,472.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69,642.66	24,492,620.5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114.66	3,511,851.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82.29	-7,274,126.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82.29	-7,274,126.1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082.29	-7,274,126.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082.29	-7,274,126.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291,445.71	20,730,346.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487,560.37	17,218,494.4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6,114.66	3,511,851.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4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70,384,075.73	1,487,821,026.36
减：营业成本		1,412,104,332.63	1,208,999,540.19
税金及附加		11,370,791.98	10,282,129.72
销售费用		133,975,279.73	117,238,392.27
管理费用		68,634,731.56	61,545,747.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4,424,768.11	95,715,947.02
其中：利息费用		94,749,419.49	96,148,705.04
利息收入		584,173.63	432,758.02
加：其他收益		18,545,132.81	31,319,094.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456,703.25	8,693,87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456,703.25	8,693,872.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1,382.01	-28,775,759.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022,610.21	5,276,477.14
加：营业外收入		508,777.40	446,180.02
减：营业外支出		4,484,973.32	1,197,604.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98,806.13	4,525,052.83
减：所得税费用		-32,085,970.26	1,128,48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12,835.87	3,396,570.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912,835.87	3,396,570.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82.29	-7,274,126.1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082.29	-7,274,126.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082.29	-7,274,126.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830,753.58	-3,877,555.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9,539,579.54	1,992,840,543.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950,276.00	123,320.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32,099,680.25	57,452,524.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9,589,535.79	2,050,416,38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73,293,078.97	1,345,975,682.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0,308,050.47	286,860,073.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688,821.26	62,955,166.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66,614,714.79	113,158,02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5,904,665.49	1,808,948,943.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84,870.30	241,467,44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305.00	35,748,926.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05.00	35,748,926.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692,118.30	178,643,774.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92,118.30	178,643,774.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644,813.30	-142,894,848.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4,000,000.00	2,061,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4,000,000.00	2,063,31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1,090,000.00	1,96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159,086.86	94,633,03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81,899,500.00	98,52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148,586.86	2,160,354,53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51,413.14	-97,044,53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791,805.73	177,263,74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683,275.87	178,791,805.73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7,984,440.03	1,623,106,243.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89,060.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7,749,461.67	37,895,13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6,222,962.09	1,661,001,378.1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01,055,563.61	1,154,579,129.5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709,837.11	146,751,51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70,263.13	37,082,298.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148,037.85	144,696,546.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983,701.70	1,483,109,490.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239,260.39	177,891,887.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0.00	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0.00	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872,405.94	96,516,991.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872,405.94	100,616,991.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66,005.94	-100,616,591.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64,000,000.00	2,061,2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4,000,000.00	2,061,2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1,090,000.00	1,967,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159,086.86	94,633,035.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99,500.00	98,521,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8,148,586.86	2,160,354,53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851,413.14	-99,064,535.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19,523.47	62,608,762.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044,191.06	40,819,523.47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13,704,526.58	22,794,158.99	167,243,221.97		339,247,662.05		2,115,587,356.69	40,890,968.98	2,156,478,325.6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13,704,526.58	22,794,158.99	167,243,221.97		339,247,662.05		2,115,587,356.69	40,890,968.98	2,156,478,325.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82,082.29	1,490,490.93			-98,569,642.66		-96,997,069.44	212,461.78	-96,784,607.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82.29				-98,569,642.66		-98,487,560.37	196,114.66	-98,291,445.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22 年年度报告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490,490.93				1,490,490.93	16,347.12	1,506,838.05	
1. 本期提取								22,962,716.25				22,962,716.25	16,347.12	22,979,063.37	
2. 本期使用								21,472,225.32				21,472,225.32		21,472,225.32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13,622,444.29	24,284,649.92	167,243,221.97		240,678,019.39	2,018,590,287.25	41,103,430.76	2,059,693,718.01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6,430,400.44	19,065,594.81	166,903,564.92		344,671,232.76		2,124,216,832.31	36,151,211.20	2,160,368,04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6,430,400.44	19,065,594.81	166,903,564.92		344,671,232.76		2,124,216,832.31	36,151,211.20	2,160,368,04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4,126.14	3,728,564.18	339,657.05		-5,423,570.71		-8,629,475.62	4,739,757.78	-3,889,717.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4,126.14				24,492,620.54		17,218,494.40	3,511,851.94	20,730,346.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0,000.00	2,0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20,000.00	2,0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9,657.05		-30,791,191.25		-30,451,534.20		-30,451,534.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657.05		-339,657.0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51,534.20		-30,451,534.20		-30,451,534.20
4. 其他															

2022 年年度报告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75,000.00		875,000.00	-875,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875,000.00		875,000.00	-875,000.00	
(五) 专项储备							3,728,564.18					3,728,564.18	82,905.84	3,811,470.02
1. 本期提取							19,069,251.65					19,069,251.65	82,905.84	19,152,157.49
2. 本期使用							15,340,687.47					15,340,687.47		15,340,687.47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976,156.26		-13,704,526.58	22,794,158.99	167,243,221.97		339,247,662.05	2,115,587,356.69	40,890,968.98	2,156,478,325.67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13,704,526.58	778,380.20	167,243,221.97	296,670,726.29	2,066,902,68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13,704,526.58	778,380.20	167,243,221.97	296,670,726.29	2,066,902,685.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82.29	-778,380.20		-90,912,835.87	-91,609,133.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2,082.29			-90,912,835.87	-90,830,753.5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8,380.20		-778,380.20		
1. 本期提取								12,722,325.50		12,722,325.50		
2. 本期使用								13,500,705.70		13,500,705.7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13,622,444.29	0.00	167,243,221.97	205,757,890.42	1,975,293,551.74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6,430,400.44		166,903,564.92	324,065,347.01	2,100,453,395.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6,430,400.44		166,903,564.92	324,065,347.01	2,100,453,395.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4,126.14	778,380.20	339,657.05	-27,394,620.72	-33,550,70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4,126.14			3,396,570.53	-3,877,555.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9,657.05	-30,791,191.25	-30,451,534.20
1. 提取盈余公积										339,657.05	-339,657.0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451,534.20	-30,451,534.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78,380.20		778,380.20
1. 本期提取										9,146,646.37		9,146,646.37
2. 本期使用										8,368,266.17		8,368,266.1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13,704,526.58	778,380.20	167,243,221.97	296,670,726.29	2,066,902,685.52

公司负责人：董志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大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一)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3 月 15 日“长体改[1993]88 号”文批准筹建,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5 月 21 日“长体改[1993]162 号”文批准正式组建,由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独家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股本 17,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17,913.6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4,40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3,513.60 万股。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8 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名称为长春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9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6]131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8]135 号”文批准,公司以其拥有的电力资产与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拥有的燃气资产进行了置换,并更名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11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2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6,0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一元,并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 600333)。发行 A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23,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23,913.60 万股。

200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1 年末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以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40,653.12 万元,股份总额为 40,653.12 万股。

2004 年 6 月 28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503 号”文批准同意,将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所持有公司的 24,480.00 法人股全部划转给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次股权划转完毕后,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22%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发产权[2006]253 号文”批复,公司以流通股股份 161,731,200.00 股,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54,988,608.00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定向转增股票 3.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至 461,5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480 万股或 53.04%的股权。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78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4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6,81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529,619,808.00 元,股份总额为 529,6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57%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吉林省经济技术合作局批复,并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 号文”核准,2017 年 6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发行了 79,410,87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609,030,684.00 元,股份总额 609,030,684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8.75%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之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公司注册地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公用事业行业,主要从事燃气销售业务。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0257210XR。经营范围主要为:煤气、焦炭、煤焦油生产销售;天然气销售、电力项目开发、燃气管理、燃器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煤焦油深加工、燃气工程安装、工程材料销售;粗苯生产、销售(仅供分公司持证经营);燃气直燃机空调销售;销售单台出力大于等于 20 蒸吨/小时锅炉使用的煤炭及制品、砂、碎石;不动产租赁服务(不包括金融租赁)。

(三)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经第九届二次董事会批准同意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报

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等 23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增加吉林省诚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

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

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

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前瞻性信息对未来经济状况进行预测。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宏观环境、行业分析、企业内部状况，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债务人还款能力等。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外，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15. 存货

√ 适用 □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工程成本、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15-45	5	2.11-6.33
固定资产装修	直线法	5	5	19
通用设备	直线法	8-10	5	9.5-11.875
专用设备	直线法	15-50	5	1.90-6.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软件	10	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1)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分为天然气零售和天然气批发。对于天然气零售，根据定期抄表数量来确认收入；对于管道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天然气到达双方约定的交付地点后，以计量的交付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槽车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提模式的天然气批发，按实际装车量确认收入。

(2) 其他商品销售

其他商品销售主要为热水器、壁挂炉等燃气具的销售。对于销售无须安装的燃气具，公司以燃气具发出并交付给客户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对于销售热水器、壁挂炉等需安装的燃气具，公司以将燃气具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给客户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服务收入

公司根据用户类型及需求，与终端用户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并组织施工，于项目达到通气条件并办理完毕结算手续时，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的实现。对于新建的大规模居民小区，公司通常与房地产开发商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在项目竣工并交付验收达到通气条件并办理完毕结算手续时，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分批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的实现。

3. 供暖收入

根据与被供暖方确认的实际供暖面积，按照物价部门的指导价格在供暖期内平均结转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

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不适用

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或应税服务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税服务按相应的销售额和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13%/9%/5%/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租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诚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子公司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于 2022 年 11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本子公司自 2022 年至 2024 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集团子公司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及吉林省诚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减半政策有关事项：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2,946.10	1,190.42
银行存款	276,082,494.48	180,362,780.0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76,105,440.58	180,363,970.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停产，导致无法办理相关工商年检手续，其银行账户于 2017 年 8 月被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冻结，冻结金额 1,572,164.7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3,378.08	0.76	1,143,378.08	100.00	0.00	2,939,488.55	1.88	2,939,488.55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0,264,638.88	99.24	30,141,663.24	20.06	120,122,975.64	153,116,349.49	98.12	27,613,562.50	18.03	125,502,786.99
其中:										
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150,264,638.88	99.24	30,141,663.24	20.06	120,122,975.64	153,116,349.49	98.12	27,613,562.50	18.03	125,502,786.99
合计	151,408,016.96	100.00	31,285,041.32	20.66	120,122,975.64	156,055,838.04	100.00	30,553,051.05	19.58	125,502,786.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公司	4,267.88	4,267.88	100.00	企业停产, 无法收回
吉林市群鸣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5,096.00	15,096.00	100.00	企业停产, 无法收回
吉林省弘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00	27.00	100.00	企业停产, 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100.00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资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35,647.20	135,647.20	100.00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

				其发生了减值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天然气分公司	104,000.00	104,000.00	100.00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四平润发燃气有限公司	92,000.00	92,000.00	100.00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黑龙江国中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等16家	532,340.00	532,340.00	100.00	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合计	1,143,378.08	1,143,378.0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5,378,521.98	4,756,384.77	6.31
1至2年	29,283,576.34	4,205,121.57	14.36
2至3年	28,933,587.56	10,743,041.06	37.13
3至4年	9,776,879.48	5,101,575.70	52.18
4至5年	4,363,704.44	2,807,171.06	64.33
5年以上	2,528,369.08	2,528,369.08	100.00
合计	150,264,638.88	30,141,663.2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71,150.1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铁岭市清河源鑫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焦化业务款	2,205,409.69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中山房地产	工程款	1,908,810.00	长账龄, 无法收回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吉林北方彩晶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焦化业务款	1,426,397.9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焦炭铁路运费	焦化业务款	1,064,267.25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辽阳县申航铸件厂	焦化业务款	1,046,284.04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中银吉林国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633,510.0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汽车加油站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2,531.34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8,697,210.22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	45,556,945.39	30.09	12,256,809.08
吉林同鑫热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35,573.66	10.92	1,043,394.70
松原市威王实业经贸有限公司	13,527,318.16	8.93	3,072,362.98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3,451,625.69	8.88	848,797.58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01,980.00	5.02	2,724,114.45
合计	96,673,442.90	63.85	19,945,478.8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645,692.69	75.47	39,969,459.53	83.31
1 至 2 年	5,777,999.59	14.23	2,479,327.37	5.17
2 至 3 年	714,416.25	1.76	1,103,191.80	2.30
3 年以上	3,467,071.07	8.54	4,424,822.40	9.22
合计	40,605,179.60	100.00	47,976,801.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716,930.70	4-5 年、5 年以上	尚未结算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长春市金源润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	3 年以上	未结算工程款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省惠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9,679.10	3 年以上	尚未结算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	1-2 年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136,609.8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吉林分公司	8,568,199.98	21.10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4,818,420.00	11.87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	3,064,587.44	7.55
沈阳金建数字城市软件有限公司	1,967,400.00	4.85
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716,930.70	4.23
合计	20,135,538.12	49.60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89,889.37	20,179,793.68
合计	14,689,889.37	20,179,793.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2,740,422.87
存出保证金	1,260,000.00
备用金	1,007,556.93
应收出租包装物押金	22,525.00
1 年以内小计	5,030,504.80
1 至 2 年	4,086,290.02
2 至 3 年	338,462.2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555,124.61
4 至 5 年	144,493.03
5 年以上	4,584,581.38
减：坏账准备	10,049,566.71
合计	14,689,889.3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1,031,005.97	17,642,523.59
存出保证金	12,304,915.00	16,626,493.34
备用金	1,215,213.11	1,624,135.89
应收出租包装物押金	188,322.00	171,095.14
减：坏账准备	10,049,566.71	15,884,454.28
合计	14,689,889.37	20,179,793.68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18,915.01	10,766,725.92	4,598,813.35	15,884,454.2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18,915.01	10,766,725.92	4,598,813.35	15,884,454.28
--转入第二阶段	-425,911.24	425,911.24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62,149.88		437,383.29	699,533.17
本期转回		221,661.63	100,000.00	321,661.63
本期转销		1,713,945.76	4,498,813.35	6,212,759.11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55,153.65	9,257,029.77	437,383.29	10,049,566.7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212,759.11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国家拨款试验费 (国家科技部)	往来款	2,800,095.76	无法追回 欠款	2022 年第二次临 时董事会决议	否
七台河市地丰选煤 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698,717.59	无法追回 欠款	2022 年第二次临 时董事会决议	否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710,802.41	无法追回 欠款	2022 年第二次临 时董事会决议	否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 公司	往来款	360,320.19	无法追回 欠款	2022 年第二次临 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5,569,935.95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500,000.00	3-4 年	42.44	4,916,100.00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27,618.63	1-5 年	14.66	2,140,059.20
营口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66,273.97	1-2 年	7.95	395,024.44
吉林建宇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图们分公司	保证金	1,250,000.00	1 年以 内	5.05	88,250.00
长春港华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往来款	1,010,160.26	1-2 年	4.08	37,031.69
合计	/	18,354,052.86	/	74.18	7,576,465.3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984,083.22	1,591,627.17	48,392,456.05	33,380,617.74	3,729,686.03	29,650,931.7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6,954,257.28		26,954,257.28	5,111,013.90		5,111,013.90
周转材料	18,654.97		18,654.97	110,656.53		110,656.53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成本	301,703,803.34	3,799,499.08	297,904,304.26	395,860,614.85	3,820,519.37	392,040,095.48
合计	378,660,798.81	5,391,126.25	373,269,672.56	434,462,903.02	7,550,205.40	426,912,697.6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29,686.03			2,138,058.86		1,591,627.17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成本	3,820,519.37			21,020.29		3,799,499.08
合计	7,550,205.40			2,159,079.15		5,391,126.2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23,639,440.09	25,237,115.16
预缴所得税	7,490,185.88	5,292,303.79
预缴其他税款	2,003,878.60	775,961.60
合计	33,133,504.57	31,305,380.55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小计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合计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236,740.95	1,127,297.89
合计	1,236,740.95	1,127,297.89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805,183.98	8,888,740.25		30,693,924.23
2.本期增加金额	1,141,455.00			1,141,455.00
(1) 外购	25,800.00			25,800.00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15,655.00			1,115,655.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8,179.00			338,179.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38,179.00			338,179.00
4.期末余额	22,608,459.98	8,888,740.25		31,497,200.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62,011.19	8,013,801.84		15,875,813.03
2.本期增加金额	1,787,991.76			1,787,991.76
(1) 计提或摊销	1,787,991.76			1,787,991.76
3.本期减少金额	170,582.27			170,582.2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70,582.27			170,582.27
4.期末余额	9,479,420.68	8,013,801.84		17,493,222.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29,039.30	874,938.41		14,003,977.71
2.期初账面价值	13,943,172.79	874,938.41		14,818,111.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19,456,491.08	3,800,532,165.4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919,456,491.08	3,800,532,165.47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房屋装修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4,542,039.11	4,606,108,712.59	271,658,389.08	80,152,551.34	83,179,788.08	42,978,811.66	5,698,620,291.86
2.本期增加金额	25,037,771.72	228,125,598.18	23,116,305.27	2,797,030.10	2,060,159.28	2,803,698.02	283,940,562.57
（1）购置	10,487,674.59	1,094,127.26	6,742,821.43	2,241,079.68	2,060,159.28	2,537,642.96	25,163,505.20
（2）在建工程转入	14,211,918.13	227,031,470.92	16,370,404.19	555,950.42		266,055.06	258,435,798.72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338,179.00		3,079.65				341,258.65
3.本期减少金额	1,760,266.40	5,752,724.28	33,291,370.11	1,613,736.00	3,462,995.37	7,784,990.85	53,666,083.01
（1）处置或报废	178,000.00	5,749,644.63	33,291,370.11	1,613,736.00	3,462,995.37	7,784,990.83	52,080,736.94
（2）其他减少	1,582,266.40	3,079.65				0.02	1,585,346.07
4.期末余额	637,819,544.43	4,828,481,586.49	261,483,324.24	81,335,845.44	81,776,951.99	37,997,518.83	5,928,894,771.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55,331,223.41	922,878,413.59	161,613,526.71	65,808,437.78	58,542,517.04	27,248,891.88	1,491,423,010.41
2.本期增加金额	12,887,372.82	113,967,043.37	24,195,289.86	1,653,165.44	6,202,538.77	2,518,278.64	161,423,688.90
（1）计提	12,707,611.03	113,967,043.37	24,195,289.86	1,653,165.44	6,202,538.77	2,518,278.64	161,243,927.11
（2）其他增加	179,761.79						179,761.79
3.本期减少金额	351,641.02	5,312,505.66	27,419,083.85	1,533,049.20	3,289,845.61	7,413,350.82	45,319,476.16
（1）处置或报废	169,100.00	5,312,505.66	27,419,083.85	1,533,049.20	3,289,845.61	7,413,350.82	45,136,935.14
（2）其他减少	182,541.02						182,541.02
4.期末余额	267,866,955.21	1,031,532,951.30	158,389,732.72	65,928,554.02	61,455,210.20	22,353,819.70	1,607,527,223.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5,110,579.10	314,402,973.30	20,099,318.26	291,807.40	564,373.87	6,196,064.05	406,665,115.98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681,609.40	3,480.06		64,883.52	4,085.81	4,754,058.79
（1）处置或报废		4,681,609.40	3,480.06		64,883.52	4,085.81	4,754,058.79
4.期末余额	65,110,579.10	309,721,363.90	20,095,838.20	291,807.40	499,490.35	6,191,978.24	401,911,057.1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842,010.12	3,487,227,271.29	82,997,753.32	15,115,484.02	19,822,251.44	9,451,720.89	3,919,456,491.08
2.期初账面价值	294,100,236.60	3,368,827,325.70	89,945,544.11	14,052,306.16	24,072,897.17	9,533,855.73	3,800,532,165.47

(1).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6,028,671.52	141,210,555.85	64,818,115.67		焦化公司资产
专用设备	369,502,344.96	60,271,433.18	309,230,911.78		焦化公司资产
通用设备	52,770,158.89	33,141,978.53	19,628,180.36		焦化公司资产
运输设备	3,997,208.33	3,589,835.81	176,436.81	230,935.71	焦化公司资产
其他设备	15,280,132.85	9,085,713.23	6,190,302.13	4,117.49	焦化公司资产
合计	647,578,516.55	247,299,516.60	400,043,946.75	235,053.20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7,380,653.13	344,890,730.25
工程物资		
合计	407,380,653.13	344,890,730.25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项目	290,868,159.14	46,062.75	290,822,096.39	280,670,221.05	46,062.75	280,624,158.30
加气站项目	48,433,177.99		48,433,177.99	40,723,691.83		40,723,691.83
其他项目	68,125,378.75		68,125,378.75	23,542,880.12		23,542,880.12
合计	407,426,715.88	46,062.75	407,380,653.13	344,936,793.00	46,062.75	344,890,730.2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春市中心城区燃气配套及改造工程	1,159,155,600.00	132,897,779.27	96,507,993.17	106,611,142.82		122,794,629.62	72.81	72.81				自筹
长春市天然气置换煤气管综合利用项目	1,708,400,000.00	51,408,766.56	80,441,287.00	79,509,447.88		52,340,605.68	81.16	81.16	82,332,853.33			募投资金及贷款
池西区杜鹃路混合站	64,562,400.00	32,005,596.31				32,005,596.31	49.57	49.57				自筹
中压管网项目	79,635,000.00	42,721,953.79	23,652,361.99	7,701,661.14		58,672,654.64	96.65	87.19				自筹
池北区北山门场站	47,800,000.00	7,284,164.18	2,137,224.40			9,421,388.58	21.54	21.54				自筹
合计	3,059,553,000.00	266,318,260.11	202,738,866.56	193,822,251.84		275,234,874.83			82,332,853.33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汽车加气站项目	46,062.75	合作方终止合作
合计	46,062.75	/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53,324.01		6,353,324.01
2.本期增加金额	275,229.36	790,220.00	1,065,449.36
(1) 新增租赁	275,229.36	790,220.00	1,065,449.3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628,553.37	790,220.00	7,418,773.3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2,842.44		932,84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745,035.95	39,511.00	1,784,546.95
(1) 计提	1,745,035.95	39,511.00	1,784,546.9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77,878.39	39,511.00	2,717,389.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50,674.98	750,709.00	4,701,383.98
2.期初账面价值	5,420,481.57		5,420,481.57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0,512,618.57			40,385,911.61	400,898,530.18
2.本期增加金额				4,851,273.05	4,851,273.05
(1)购置				4,851,273.05	4,851,273.05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71,497.00			1,222,712.81	1,494,209.81
(1)处置				1,222,712.81	1,222,712.81
(2)其他	271,497.00				271,497.00
4.期末余额	360,241,121.57			44,014,471.85	404,255,593.4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6,880,610.98			25,850,117.15	82,730,728.13
2.本期增加金额	7,867,537.96			5,675,434.00	13,542,971.96
(1)计提	7,867,537.96			5,675,434.00	13,542,971.96
3.本期减少金额				1,227,902.81	1,227,902.81
(1)处置				1,222,712.81	1,222,712.81
(2)其他				5,190.00	5,190.00
4.期末余额	64,748,148.94			30,297,648.34	95,045,797.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5,492,972.63			13,716,823.51	309,209,796.14
2.期初账面价值	303,632,007.59			14,535,794.46	318,167,802.0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53,740.51					653,740.5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595,240.23					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合计	50,410,662.64					50,410,662.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合计	49,161,681.90				49,161,681.9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0,758,714.13	77,181,817.35	330,399,018.82	82,266,129.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171,813.53	37,230,340.93	161,799,581.24	36,452,926.55
可抵扣亏损	195,837,329.30	48,959,332.34	62,580,212.94	15,645,053.2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163,259.05	4,540,814.76	18,272,702.11	4,568,175.53
入网费	19,011,761.33	4,752,940.33		
合计	719,942,877.34	172,665,245.71	573,051,515.11	138,932,284.7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6,763,587.25	43,581,022.92
可抵扣亏损	133,143,918.22	130,985,276.56

其他	22,113,127.91	26,902,917.46
合计	192,020,633.38	201,469,216.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20,690,523.36	
2023 年度	27,822,398.96	31,013,251.12	
2024 年度	24,857,457.55	24,856,482.81	
2025 年度	30,656,649.36	30,655,674.62	
2026 年度	23,770,319.39	23,769,344.65	
2027 年及以后年度	26,037,092.96		
合计	133,143,918.22	130,985,276.56	/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50,740,019.22		50,740,019.22	9,353,239.80		9,353,239.80
合计	50,740,019.22		50,740,019.22	9,353,239.80		9,353,239.8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237,200,000.00	887,290,000.00
合计	1,237,200,000.00	887,29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2,146,742.16	283,747,313.90
1年以上	85,539,425.46	100,040,804.11
合计	447,686,167.62	383,788,118.0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林省恒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516,801.45	未结算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安装公司	4,937,262.61	未结算
长春鸿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812,976.41	工程尚未完工
合计	15,267,040.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燃气款	143,149,618.45	120,359,462.46
预收工程安装款	402,800,674.91	443,602,099.39
其他	35,009,671.34	32,034,272.96
合计	580,959,964.70	595,995,834.8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632,198.20	282,200,299.73	282,507,751.96	24,324,745.9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035.27	30,986,455.25	27,800,298.51	3,225,192.0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671,233.47	313,186,754.98	310,308,050.47	27,549,937.9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0,636.86	225,850,139.97	227,338,328.65	1,332,448.18
二、职工福利费	4,560.00	11,038,651.56	11,027,012.41	16,199.15
三、社会保险费	6,683.46	15,864,820.13	15,858,854.25	12,649.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0.03	15,030,649.53	15,024,060.55	6,589.01
工伤保险费	6,683.43	834,170.60	834,793.70	6,060.3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9,079.00	22,936,139.72	22,917,443.72	37,77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781,238.88	6,510,548.35	5,366,112.93	22,925,674.3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632,198.20	282,200,299.73	282,507,751.96	24,324,745.9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319.30	29,730,464.48	26,678,685.08	3,089,098.70
2、失业保险费	1,715.97	1,255,990.77	1,121,613.43	136,093.3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9,035.27	30,986,455.25	27,800,298.51	3,225,192.01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760,830.11	10,220,977.93
消费税		
营业税	332,544.91	332,544.91
企业所得税	20,501,061.75	20,631,652.89
个人所得税	1,132,214.94	423,52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7,829.22	717,037.88
教育费附加	291,053.05	310,194.82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19,862.65	119,862.65
防洪基金	6,097,950.85	6,140,099.3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36,957.98	2,936,957.98
房产税	797,211.56	399,798.99
印花税	166,219.03	410,353.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6,861.15	199,773.46
其他	1,253,578.33	27,912.30
合计	45,254,175.53	42,870,695.6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5,622,209.66	94,738,332.49
合计	95,622,209.66	94,738,332.49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7,554,630.55	7,129,656.44
应付、暂收款、备用金	88,067,579.11	87,608,676.05
合计	95,622,209.66	94,738,332.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南区重点工程项目管理中心	1,376,146.79	保证金，未达到退款条件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839,142.54	未结算
长白山保护开发区和悦开发有限公司	788,990.83	保证金，未达到退款条件
长春市国土局	736,673.12	未结算
合计	3,740,953.28	/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6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387,500.00	72,399,5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4,135.19	653,200.15
合计	1,127,071,635.19	73,052,700.15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9,667,452.10	40,916,852.40
合计	39,667,452.10	40,916,852.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87,000,000.00
合计		1,087,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适用 不适用**(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适用 不适用**(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适用 不适用**(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339,141.30	4,995,210.3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7,172.84	-320,100.9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4,135.19	-653,200.15
合计	2,507,833.27	4,021,909.25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306,386.97	99,013,497.78
专项应付款	87,536,900.00	
合计	117,843,286.97	99,013,497.78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3,945,500.00	109,833,000.00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3,639,113.03	10,819,502.22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改造项目		87,536,900.00		87,536,900.00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拨款
合计		87,536,900.00		87,536,900.00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7,556,792.85	3,341,000.00	15,569,207.26	245,328,585.59	
合计	257,556,792.85	3,341,000.00	15,569,207.26	245,328,585.5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管网改造奖补资金	82,857.16			2,857.14		80,000.02	与资产相关
15年管改补助	97,875.00			3,625.00		94,250.00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资金	1,829,000.00			62,000.00		1,767,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区建设补助资金	3,830,000.00					3,83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3,144,078.44	2,721,000.00		231,045.32		5,634,033.12	与资产相关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63,000.00			21,000.00		42,000.00	与资产相关
干法精脱硫工艺净化车用天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大师工作室	36,521.06			15,970.00		20,551.06	与收益相关
杨继豹长白山领军人物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103,781,095.25			3,657,428.57		100,123,666.68	与资产相关
环境监管项目	91,200.02			3,257.14		87,942.88	与资产相关
管网建设项目	5,874,999.99			201,428.58		5,673,571.41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配套项目	12,280,428.63			416,285.70		11,864,142.93	与资产相关
管网改造项目	31,343,142.87			1,229,142.87		30,114,000.00	与资产相关
调峰气源厂工程	89,422,594.43			9,605,166.94		79,817,427.49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改委下达 2019 年预算基本建设资金（管该项目前期费用）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人才培养基地补贴		600,000.00		12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7,556,792.85	3,341,000.00		15,569,207.26		245,328,585.59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入网费	34,568,212.95	22,114,756.89
合计	34,568,212.95	22,114,756.89

53、股本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050,789.15			976,050,789.15
其他资本公积	14,925,367.11			14,925,367.11
合计	990,976,156.26			990,976,156.26

56、库存股

□适用√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04,526.58	109,443.06			27,360.77	82,082.29		-13,622,444.29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04,526.58	109,443.06			27,360.77	82,082.29		-13,622,444.2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704,526.58	109,443.06			27,360.77	82,082.29		-13,622,444.29

58、专项储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794,158.99	22,962,716.25	21,472,225.32	24,284,649.92
合计	22,794,158.99	22,962,716.25	21,472,225.32	24,284,649.92

59、盈余公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7,243,221.97			167,243,221.9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7,243,221.97			167,243,221.97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9,247,662.05	344,671,232.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9,247,662.05	344,671,232.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569,642.66	24,492,62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9,657.0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451,534.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87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0,678,019.39	339,247,662.0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56,400,356.77	1,558,114,204.76	1,764,321,917.43	1,363,722,909.15
其他业务	39,689,318.51	31,596,286.84	32,417,945.40	20,779,009.78
合计	1,896,089,675.28	1,589,710,491.60	1,796,739,862.83	1,384,501,918.93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89,608.967528		179,673.98628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968.931851	材料销售、车辆、管道改装、租赁费、水电费收等	3,241.79454	材料销售、车辆、管道改装、租赁费、水电费收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09	/	1.8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968.931851		3,241.79454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968.931851		3,241.79454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85,640.035677		176,432.191743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9,447.89	3,006,575.33
教育费附加	1,063,334.77	1,288,806.89
资源税		
房产税	4,018,150.76	4,046,523.23
土地使用税	4,162,409.78	4,174,964.18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64,781.77	345,406.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9,811.49	859,159.60
其他	3,776,184.82	2,109,541.60
合计	16,574,121.28	15,830,976.84

63、销售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956,580.20	104,849,288.61
折旧费	25,441,751.32	22,676,706.32
修理费	31,145,434.61	19,806,028.42
物料消耗	6,696,806.17	6,012,259.47
保险费	496,474.16	1,399,346.28
取暖费	379,839.42	1,594,673.27
办公费	2,383,689.33	1,867,655.13
水电费	1,964,184.61	1,261,610.81
差旅费	18,250.16	276,056.84
租赁费	2,054,970.63	2,696,484.78
事故费	1,072,000.00	72,000.00
其他	10,593,167.84	12,404,193.74
合计	193,203,148.45	174,916,303.67

64、管理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231,891.89	84,143,340.30
折旧费	9,537,438.35	9,363,727.34
无形资产摊销	11,025,943.79	9,032,327.28
办公费	8,035,698.50	6,085,980.32
水电费	2,027,237.74	2,546,555.99
取暖费	2,256,644.82	1,530,716.61
审计评估费	1,745,179.51	1,342,532.46
租赁费	839,078.32	5,059,262.50
物料消耗	1,241,242.77	1,773,094.16
保险费	1,087,416.85	1,819,764.58
差旅费	200,122.04	436,850.06
劳务费用	1,894,092.37	1,366,672.90
修理费	934,459.90	1,079,013.33
业务招待费	492,307.86	708,555.71
咨询费	1,673,733.74	1,035,523.98
劳动保护费	239,720.33	803,965.03
排污费	20,041.00	27,506.96
其他	5,695,698.53	6,437,320.05
合计	140,177,948.31	134,592,709.56

65、研发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71,214.42	4,379,348.57
折旧摊销	274,227.40	302,499.90
其他	179,723.47	287,190.19
合计	5,025,165.29	4,969,038.66

66、财务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4,791,457.44	95,699,434.39
减：利息收入	-1,424,838.90	-982,685.23
手续费支出	468,192.44	916,636.63
其他支出		124,502.19
合计	93,834,810.98	95,757,887.98

67、其他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网改造补助	436,098.90	344,501.85
疫情期间促工扶持基金		120,000.00
车辆推广应用监控报警装置补贴		48,000.00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 LNG 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1,000.00	21,000.00
大师工作室	15,970.00	35,342.94
杨继豹工作室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3,657,428.57	3,657,428.57
环境监管项目	3,257.14	3,257.14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416,285.70	416,285.70
管网改造工程补助	1,294,000.01	1,229,142.87
调峰气源厂工程	9,605,166.94	9,605,166.94
收到一次性失业补助金（留工补助）	1,136,500.00	
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		962,500.00
职业技能竞赛补贴	860,900.00	160,000.00
长春市财政局支付城建补贴专项资金		7,700,000.00
稳岗补贴	1,113,273.37	7,436,237.17
个税返还手续费	66,177.93	52,943.22
增值税即征即退	5,219,596.85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奖补资金	850,000.00	
第二批人才培养基地补贴	120,000.00	
企业培训补贴	212,400.00	
其他（包含六税两费减免税款返还）	399,150.99	134,166.69
合计	25,427,206.40	31,925,973.09

68、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56,703.25	8,693,872.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456,703.25	8,693,872.7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703,140.43	-4,142,479.8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77,871.54	308,710.5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081,011.97	-3,833,769.30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1,020.29	241,409.0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21,020.29	241,409.0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6.95	25,118,247.43
合计	86.95	25,118,247.43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00.00		2,000.00
其他	2,583,797.32	2,571,645.69	2,583,797.32
合计	2,585,797.32	2,571,645.69	2,585,79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149,533.98	1,388,364.86	2,149,533.9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2,945,342.05	511,763.44	2,945,342.05
合计	5,194,876.03	1,900,128.30	5,194,876.03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12,765.31	12,174,239.3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760,321.73	8,809,565.81
合计	-25,847,556.42	20,983,805.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4,221,084.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055,271.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5,907.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64,175.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631,931.9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52,940.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94,112.12
其他影响	-245,305.42
所得税费用	-25,847,556.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12,949,362.56	21,241,585.44
收到其他往来款	29,641,613.36	35,215,653.83
利息收入	1,424,874.93	982,685.23
租金、赔款、罚款等	546,929.40	12,600.00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拨款	87,536,900.00	
合计	132,099,680.25	57,452,524.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1,407,494.18	27,435,240.40
付现的销售费用	27,798,832.22	32,362,287.66
往来款	13,171,177.46	50,074,035.88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2,598,411.33	2,010,586.73
其他	1,638,799.60	1,275,869.54
合计	66,614,714.79	113,158,020.21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支付融资租赁款	81,899,500.00	98,521,500.00
合计	81,899,500.00	98,521,500.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8,373,528.00	28,004,472.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020.29	-241,409.05
信用减值损失	14,081,011.97	3,833,76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3,031,918.87	146,729,237.3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84,546.95	932,842.44
无形资产摊销	13,542,971.96	11,465,256.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95	-21,296,138.0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5,972.91	1,388,364.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791,457.44	95,792,623.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56,703.25	-8,693,872.7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732,960.96	21,608,475.1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01,964.08	2,196,49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21,234.43	-51,381,420.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551,908.86	11,128,743.4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84,870.30	241,467,445.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4,533,275.87	178,791,805.7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791,805.73	177,263,744.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15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891,470.14	1,528,061.3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4,533,275.87	178,791,805.73
其中：库存现金	22,946.10	1,234.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510,329.77	178,790,571.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150,00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150,00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683,275.87	178,791,805.7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72,164.71	706,240.00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72,164.71	冻结及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45,075,902.65	售后回租
无形资产		
合计	346,648,067.36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投资设立二级子公司吉林省诚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00%，纳入本年度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75.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延吉市	延吉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德惠）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能源项目研究与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图们市	图们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龙井市	龙井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	珲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安图县	安图县	燃气项目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管件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供应和加气站建设	6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软件开发、商品零售及其他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天然气经营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磐石市	磐石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1.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经营	5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诚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科技中介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5%	-20,219.57		6,984,649.93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	46,951.73		365,941.95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49%	2,787,234.79		25,857,734.58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1,802,950.12		3,820,612.38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9%	-817,929.85		4,069,894.57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0%	3,027.68		4,597.3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注: 2003年3月6日, 经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长经外资字[2013]019”号文的批准, 本公司投资1500万元与百江投资有限公司(现为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外合作经营单位-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合作期10年, 根据合作合同的规定, 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75%。双方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利润, 投资的第一年长燃股份分得合作公司全部利润的95%; 第二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97.5%; 第三年和第四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9%; 第五年和第六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7.5%; 从第七年开始到合作期满, 长燃股份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9%, 在合作期限届满时, 合作公司的全部净资产无偿归长春燃气所有, 并且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限于2013年到期, 2013年1月, 经长春市商务局“长商审外资字[2013]2号”文的批准, 投资双方决定延长合作期20年, 延长后的利润分配方案不变。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42,877,561.45	9,231,714.92	252,109,276.37	41,518,060.13	40,551.06	41,558,611.19	246,742,791.92	10,546,034.12	257,288,826.04	44,640,119.08	36,521.06	44,676,640.14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8,748,937.25	1,321,654.89	20,070,592.14	988,160.83		988,160.83	18,006,414.53	967,077.56	18,973,492.09	1,178,932.41		1,178,932.41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76,648,584.02	57,896,802.8	134,545,386.82	47,264,522.5	34,568,212.95	81,832,735.45	58,787,608.47	40,719,161.38	99,506,769.85	29,683,460.68	22,798,892.07	52,482,352.75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6,389,975.43	4,093,612.75	20,483,588.18	15,570,858.7		15,570,858.7	20,464,821.66	2,733,210.85	23,198,032.51	13,821,588.42		13,821,588.42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91,082.48	10,645,427.23	10,836,509.71	2,530,602.44		2,530,602.44	2,335,777.3	10,585,375.56	12,921,152.86	2,946,000.99		2,946,000.99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459,726.26	1,598,640.78	2,058,367.04	49,406.40		49,406.40	4,914,767.59	89,121.06	5,003,888.65	3,000,749.32		3,000,749.3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13,212,251.25	-1,949,805.06	-1,949,805.06	-5,769,723.84	71,057,158.73	-3,180,266.7	-3,180,266.7	5,892,430.97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3,897,741.05	1,287,871.63	1,287,871.63	-254,881.08	12,340,611.28	1,929,603.2	1,929,603.2	736,188.42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52,410,043.12	5,688,234.27	5,688,234.27	24,868,280.53	40,770,850.41	3,507,717.62	3,507,717.62	-1,426,623.23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2,618,535.36	-4,507,375.3	-4,507,375.3	881,725.82	4,429,268.33	-1,304,789.81	-1,304,789.81	2,110,623.41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7,043,250.89	-1,669,244.6	-1,669,244.6	1,000,837.12	8,921,553.45	15,335.55	15,335.55	-1,597,261.00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5,821.31	5,821.31	-3,036,506.5		3,139.33	3,139.33	2,983,139.3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0%		权益法

(2). 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554,554,795.61	1,393,503,549.28
非流动资产	2,290,063,666.46	1,783,894,681.02
资产合计	3,844,618,462.07	3,177,398,230.30
流动负债	1,330,265,473.44	900,010,217.01
非流动负债	1,326,318,555.54	1,144,755,188.58
负债合计	2,656,584,028.98	2,044,765,405.59
少数股东权益	10,415,173.88	12,429,901.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77,619,259.21	1,120,202,923.2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5,523,851.84	224,040,584.66
调整事项	86,709,376.75	88,735,940.6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6,709,376.75	88,735,940.6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22,233,228.59	312,776,525.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79,294,941.96	1,376,037,604.09
净利润	56,688,429.80	52,821,350.3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6,688,429.80	52,821,350.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河街3300号	城市燃气基础设施的建设及运营	102,189.64	58.75	58.75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9-30	2022-12-31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91.01	722.84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62,642,310.76	60,362,310.42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工程款	999,639.02
燃气款	74,423,531.71
1 年以内小计	75,423,170.73
1 至 2 年	2,576,751.24
2 至 3 年	8,775,778.2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9,246.00
4 至 5 年	949,563.60
5 年以上	18,830,509.90
合计	106,915,019.7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984,648.77	16.82	17,984,648.77	100.00	0.00	19,160,618.78	21.54	19,160,618.7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930,370.94	83.18	10,031,839.97	11.28	78,898,530.97	69,795,503.86	78.46	14,506,898.46	20.78	55,288,605.40
其中：										
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88,930,370.94	83.18	10,031,839.97	11.28	78,898,530.97	69,795,503.86	78.46	14,506,898.46	20.78	55,288,605.40
合计	106,915,019.71	/	28,016,488.74	/	78,898,530.97	88,956,122.64	/	33,667,517.24	/	55,288,605.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17,984,648.77	100	无偿债能力
合计	17,984,648.77	17,984,648.77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423,170.73	4,759,202.08	6.31
1 至 2 年	2,576,751.24	370,021.48	14.36
2 至 3 年	8,775,778.24	3,258,446.46	37.13
3 至 4 年	359,246.00	187,454.56	52.18
4 至 5 年	949,563.60	610,854.26	64.33
5 年以上	845,861.13	845,861.13	100.00
合计	88,930,370.94	10,031,839.9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673,000.0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铁岭市清河源鑫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焦化业务款	2,205,409.69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吉林北方彩晶数码电子有限公司	焦化业务款	1,426,397.9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辽阳县申航铸件厂	焦化业务款	1,046,284.04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中银吉林国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款	633,510.0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长春市中山房地产开发公司	工程款	338,594.0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5,650,195.6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34,594,530.04	33.39	2,254,187.39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17.36	17,984,648.77
吉林同鑫热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535,573.66	15.96	1,043,394.70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3,451,625.69	12.98	848,797.58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01,980.00	7.34	2,724,114.45
合计	90,168,358.16	87.02	24,855,142.9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758,994.68	240,208,975.68
合计	205,758,994.68	240,208,975.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备用金	756,448.27
往来款	42,559,531.97
应收保险理赔款	672,850.00
押金	4,000.00
1 年以内小计	43,992,830.24
1 至 2 年	68,659,519.46
2 至 3 年	81,943,130.3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5,928,536.59
4 至 5 年	4,115,833.57
5 年以上	136,415,535.58
减：坏账准备	175,296,391.10
合计	205,758,994.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834,723.06	415,567.21
存出保证金	10,500,000.00	15,000,300.00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369,720,662.72	410,254,442.30
减：坏账准备	175,296,391.10	185,461,333.83
合计	205,758,994.68	240,208,975.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632,524.41	176,016,965.12	4,811,844.30	185,461,333.8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632,524.41	176,016,965.12	4,811,844.30	185,461,333.83
--转入第二阶段	-4,293,725.50	4,293,725.50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55,135.48	179.31	138,171.14	2,893,485.93
本期转回		9,916,839.47	100,000.00	10,016,839.4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342,871.60	1,698,717.59	3,041,589.19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余额	3,093,934.39	169,051,158.86	3,151,297.85	175,296,391.10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041,589.1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七台河市地丰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698,717.59	无法追回欠费	202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延边耀天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710,802.41	无法追回欠费	202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0,320.19	无法追回欠费	202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吉林省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59,749.00	无法追回欠费	2022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否
合计	/	3,029,589.19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往来款	113,264,655.08	1-5年	29.72	41,717,092.09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891,277.53	1-5年	13.88	39,808,846.35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2,721,798.66	1-5年	11.21	27,404,814.87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180,177.63	1-5年	10.54	13,047,473.24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8,441,596.03	1-5年	10.09	6,310,770.70

合计	/	287,499,504.93	/	75.44	128,288,997.25
----	---	----------------	---	-------	----------------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02,450,731.10	49,360,000.00	1,753,090,731.10	1,802,450,731.10	49,360,000.00	1,753,090,731.1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2,233,228.59		322,233,228.59	312,776,525.34		312,776,525.34
合计	2,124,683,959.69	49,360,000.00	2,075,323,959.69	2,115,227,256.44	49,360,000.00	2,065,867,256.4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5,926,423.08			55,926,423.08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5,595,240.23			15,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61,294,054.49			61,294,054.49		
长春燃气（德惠）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49,360,000.00			49,360,000.00		49,360,000.00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4,889,532.41			4,889,532.41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39,837,488.29			39,837,488.29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42,616,123.20			42,616,123.20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61,955,529.04			61,955,529.04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1,193,976,340.36			1,193,976,340.36		
长春燃气公主岭丰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1,802,450,731.10			1,802,450,731.10		49,3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小计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合计	312,776,525.34			9,456,703.25							322,233,228.5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40,939,563.55	1,388,095,776.45	1,470,771,069.21	1,197,918,141.21
其他业务	29,444,512.18	24,008,556.18	17,049,957.15	11,081,398.98
合计	1,570,384,075.73	1,412,104,332.63	1,487,821,026.36	1,208,999,540.1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456,703.25	8,693,872.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456,703.25	8,693,872.7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6.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27,20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9,078.7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2,36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856.06
合计	17,723,991.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7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3	-0.19	-0.1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董志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年4月2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